

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4 月 15 日 9 时

结束时间：2016 年 4 月 15 日 11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4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辽宁智库律师事务所的顾权律师和毛晓涛律师。

(七)会议地点：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01 号 13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

2015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董事长就 2015 年度内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等做了详细报告。

（二）审议《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就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等作了总结。

（三）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14）和《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015）。

（四）审议《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14）内相关财务数据。

（五）审议《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通过《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

公司的财务工作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统筹安排，合理使用，量入为出，留有余地。且公司

2016 年对财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大开支项目，将严格的按照经费审查、审批制度，保证财务工作正常、有秩序地进行。

（七）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工作水准，能够满足我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建议继续聘请其担任我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2、自然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3、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以及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和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6 年 4 月 15 日 8:30 至 9:00

（三）登记地点：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01 号 13 层。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超

联系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01 号 13 层；

联系电话：0411-39940613

传真：0411-39940613-8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大连龙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25日